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黃瓊慧

電話：04-37061515

電子信箱：e-p24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00203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中央選舉委員會函 (A09030000E\_1150020322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\_1150020322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遴派，  
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與投開票所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3月2日臺教人(一)字第1150021354號書函轉  
中央選舉委員會115年2月26日中選務字第1153150035號函  
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各組室(含附件)

